

#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高新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该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面积约为260亩，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将作为公司后备土地储备资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为增加后备土地资源储备，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扩大上述拟购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并增加投资金额，其中：土地面积增加90亩，投资金额增加2,000万元，即使用不超过7,000万元（最终购买价格以签订的协议为准）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高新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为350亩，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近日，公司已竞得该土地使用权，并与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成交确认书》。

### 二、出让合同主要内容

- 1、出让人：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
- 2、受让人：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宗地编号：洪江区 2023-17
- 4、宗地位置：洪江区桂花园乡优胜村、岩门村、茅头园村等地段
- 5、宗地用途及面积：工业用地 面积 23.0073 公顷
- 6、出让年期：50 年
- 7、出让价款：6,719 万元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影响

该宗地土地主要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及其他后备项目土地资源储备。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对于公司发展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实际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将根据合同约定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相关项目开工建设前涉及履行建设规划、工程施工许可、环评审批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项目投资落实情况及未来运营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变化、项目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成交确认书》；
-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